



# 高青县人民政府 公 报

GAO QING XIAN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 10 期（总第 30 期）

## 目 录

###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高青县建设“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

(高政办字〔2023〕25号) ..... (1)

### 【人事任免】

高青县人民政府关于于泽昕等 46 名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高政任〔2023〕11号) ..... (6)

#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高青县建设“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 实施方案的通知

高政办字〔2023〕25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高青县建设“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26日

## 高青县建设“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加快服务型政府建设，提高全县政务服务效能，按照《淄博市2023年深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以企业群众需求为导向，打造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一体化政务服

务”体系，推动我县政务服务在原有的基础上扩容增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提升企业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 二、主要目标

聚焦企业群众办事需求，打破部门职责边界，通过基层收集上报、平台受理分办、部门跟进服务的方式，为企业群众提供一站式无缝衔接的全链条服务，实现“企业群众点单、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派单、承办部门接单、企业群众评单”的政务服务新模式。

### 三、工作要求

(一) 实行“首问负责”。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工作制度,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的企业群众诉求,及时上报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不能直接拒绝。

(二) 主动靠前服务。坚持服务走在审批前,通过前延服务、容缺办理、帮办代办等方式,用最短时间办好审批事项,节约企业群众时间成本。

(三) 加强协作联动。对需要联合办理和接力办理的审批事项,各部门要加强沟通配合,合力提升服务质效;对需要上级部门答复或办理的审批事项,由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或县级主管部门帮助协调联系。

#### 四、工作重点

(一) 打造线下线上“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构建以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为调度中心的“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线下建设县政务服务中心为主干、县直各部门为分枝、镇(办)便民服务中心为基础、村(社区)便民服务站为延伸的政务服务体系,实现企业群众“就近办”;线上依托山东通政务服务平台,实现政务服务事项点单、派单、接单、办单、评单应用模式,通过伴企通、爱山东等各类信息化平台实现面向企业群众的服务事项“点单办”。(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二) 深化企业个人全生命周期服务。

持续推进“服务企业·伴企成长”活动走深走实。以服务“企业全生命周期”为宗旨,依托“伴企通”信息化工作平台,打造“政企直联、快速响应、精准服务、全程管理”的一体化政务服务新模式。以服务“个人全生命周期”为宗旨,将政务服务事项统一纳入服务范畴,通过包村干部、村(社区)干部、网格员为群众提供“全领域、全流程、无差别”一体化帮办代办服务,深入推行基层便民服务“三张网”服务模式落地见效。将“伴企通”的服务企业专员和“三张网”的基层政务服务员全部纳入“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接单员”范围,建立政务服务“直通车”制度,切实为点单企业群众服务到家。(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三) 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一次办好”改革。加大“减环节、减材料、减成本、减时间、增便利”改革力度,持续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促进“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快捷运行。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推动实现机关办公“一网协同”、服务“一网通办”、治理“一网统管”、决策“一网支撑”,保障“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稳固运行。进一步完善12345热线全流程闭环运行机制,优化提升平台功能,加强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数据对接,强化对重点难点诉求办理情况的跟踪督办,推动解决企业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四)全面完成行政许可和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提升。组织指导县有关部门(单位)和各乡镇(办)按照“标准规范、四级统一”的要求对行政许可和政务服务事项逐项梳理基本目录、实施清单、办事指南,并向社会公开。在相关业务办理系统、政务服务大厅等平台 and 场所进行更新,做到线上线下同源发布、同步更新、内容一致,为“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提供标准完备的“点单表”。(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五)全面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改革。进一步整合服务窗口,完善“一窗受理”系统功能,加强人员培训管理,梳理完善进驻事项负面清单,结合省市业务中台建设,基本建立“集中统一收件、数据实时归集”工作机制,为“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提供更便捷的办事途径。(牵头单位：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六)加强建设推进线上线下“网厅融合”。打造“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线上线下融合点,适应“互联网+政务服务”背景下现代“政务综合体”的发展要求,推动在功能布局、数据赋能、智慧服务、

运行管理等方面规范提升,在县政务服务中心、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有条件的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全面推开建设“网上办事区”。(牵头单位：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七)推动多项“一体化政务服务”改革落地落实。积极构建“线上线下联动+流程结构优化+效率效能提升”的涉农许可全托管服务新模式。变串联审批为并联审批,搭建土地手续与建设手续并行而动的“模拟审批”新模式。打造“信用+承诺即入”“信用+告知承诺”“信用+容缺受理”“信用+帮办代办”的信用审批“快易办”新模式。积极构建勘前精准指导、勘中优化服务、审管深化衔接的“效率勘验”新模式。按照“提出申请—内部流转—统一编码—档案保存”工作模式,通过高青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遗失、灭失、债权债务公告,形成便民利企的“电子化公告”新模式。(牵头单位：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部门)

##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长任组长,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负责牵头统筹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建设。

(二)提升工作效率。以“效率提升

年”活动为保证，以重点工作指挥部、工作专班为抓手，主动担当作为、创新工作方法、勇于提效争先，聚焦聚力把各项工作抓实抓好。深入落实“基层工作日”制度，精准对接群众企业的利益诉求和所想所盼，努力把实事好事办到企业群众心坎上。

(三)强化监督考核。进一步完善“一体化政务服务”全过程管理机制，加强对部门落实“一体化政务服务”的考核监督力度，将“一体化政务服务”建设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加大考核权重，列入重点督查事项，定期通报并公开工作进展和

成效。

(四)加强宣传推广。建立“一体化政务服务”宣传体系，切实提高各部门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积极推进“淄博市社会治理网格化智能平台”“伴企通”等信息化手段的应用，打造一批示范典型并发挥好他们的带动效应，不断加大面向社会的宣传推广，增强企业群众对此项改革创新工作的知晓度和获得感。

附件：全县一体化政务服务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 一体化政务服务领导小组

组 长：高 原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孙 潇 县委常委，副县长  
成 员：张立娟 县政协副主席、民政局局长  
孙海翔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朱唯一 县残联理事长  
张 艳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韩海洋 县教育和体育局局长  
张金强 县科技局局长  
孙 鑫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付朝旭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张 涛 县司法局局长  
樊 涛 县财政局局长  
孙 杰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郑卫国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刘心永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吕 凯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王仕军 县水利局局长  
申彩虹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任玉姣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宋 震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曹令华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陶军峰 县应急局局长  
崔瑞虎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崔 强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蔡普敏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  
李 震 市生态环境局高青分局局长  
孙学辉 市医疗保障局高青分局局长  
原 毅 国家税务总局高青县税务局局长  
王 军 市交警支队高青大队大队长  
李 凯 县消防救援大队政治教导员  
王媛媛 县气象局局长  
方 芳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高青分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崔瑞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不作为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工作任务完成后即行撤销。

# 高青县人民政府 关于于泽昕等 46 名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

高政任〔2023〕11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属以上企事业单位：

县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于泽昕为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宗可利为县政府市民投诉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樊德昌调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工作；

李帅帅为县粮食和物资储备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郑超为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闫静为县价格认定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朱云飞为县能源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蔡信科为县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窦昭宁为县体育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海燕为县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蔡静为县财政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刘兵杰为县财政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刘婷婷为县财政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李敏为县政府投融资发展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亚男为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段瑞为县畜牧渔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惠娜为县数字乡村发展中心主任；

唐荣奇为县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史风华为县文化馆馆长（试用期一年）；

李树慧为县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李玉茹为县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王广营为县精神卫生中心主任；  
曲增辉为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刘合芸为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聂艳玲为县审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李洁为县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郑慧为县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吕正涛为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封巍为田镇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崔玉磊为芦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免去：

于泽昕的芦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刘鹏的县政府市民投诉中心副主任职务；  
樊德昌的县粮食和物资储备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帅帅的县能源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  
朱云飞的县价格认定中心主任职务；  
程恩岗的县体育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杨的县婚姻登记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蔡静的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主任职务；  
刘婷婷的县政府投融资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张玉刚的县财政局副局长、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帅卫东的县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孟祥燕的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刘惠娜的县畜牧渔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王少山的县数字乡村发展中心主任（正科级）职务；  
刘辉的原县扶贫发展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唐荣奇的县旅游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郭现化的县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范维亮的县文化馆馆长职务；  
李辉的县文化馆副馆长职务；  
石鑫的县图书馆馆长职务；  
李树慧的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  
王广营的原县第二人民医院院长职务自然免除；

## 人事任免

---

刘合芸的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王玮的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聂艳玲的县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主任职务；

陈汝山的县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王保卫的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赵亚伟的田镇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高青县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3日

## 《高青县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高青县人民政府公报》经县政府研究确定自 2019 年 4 月起创刊，是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面向全县的政府出版物。

《高青县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刊载：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需要公开发布的文件；县政府工作部门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县政府人事任免事项；县领导批准转载的其他重要文件等。

《高青县人民政府公报》是全县各级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了解、掌握方针、政策的主要来源，是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和法人、公民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依据。

主办单位：高青县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高青县黄河路 81 号

电 话：0533-6967070

邮 编：256300